

白河县财政局文件

白财建〔2020〕109号

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0年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 资金预算的通知

白河县卫健局：

为加快补齐我县应急物资保障短板，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0年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安财建〔2020〕101号）文件，现将2020年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资金预算1300万元下达给你单位，其中：500万元用于白河县卫健局医疗防护物资、800万元用于白河县卫健局医疗救治设备项目。

此次下达资金为直达资金，在指标系统中按照“01003特殊转移支付”标识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项目代码及名称：Z205060000001 体制结算—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，收入列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“1100208 结算补助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”。请

及时将资金指标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，监控系统中要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，资金直达项目。直达资金下达后，应按照预算公开规定及时公开预算信息。收到预算文件后，按照中央要求请尽快将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，并与8月25日前以正式文件报送县财政局备案。请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资金安全有效，同时加快执行进度，项目执行过程中确需调整的报省财政审核。

